

**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111 學年輔系指定課程表**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備註
微積分	3	選修
計算機概論	3	選修
資料結構	3	選修
資訊管理導論	3	選修
資訊網路通訊	3	選修
管理資訊系統	3	選修
資料庫管理系統	3	選修
系統分析與設計	3	選修
Linux 系統管理	3	選修
程式設計(一)	3	選修
程式設計(二)	3	選修
物件導向程式設計	3	選修
視窗程式設計	3	選修
網頁前台設計	3	選修
<b>合 計</b>	42	

最低輔系學分：24 學分

名額：50 — (新生報到名額)

標準：前學期班上排名前 50%

條件：前學期班上排名前 50%

備註：若有延續性之課程須為取得一學年課程得學分者，請於備註欄註明”須修畢學年課”，未加註者即為修畢一學期即可取得學分。